

中关村前孵化创新中心核酸合成实验室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6年6月7日，北京首都科技发展集团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根据《中关村前孵化创新中心核酸合成实验室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并成立验收组。验收组由建设单位和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北京首都科技发展集团科技服务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国环中测环境监测（北京）有限公司）、以及特邀3名技术专家组成（名单附后）。验收组核实了本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北京首都科技发展集团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在北京市海淀区西杉创意园四区8号楼三层投资建设“中关村前孵化创新中心核酸合成实验室建设项目”，从事寡核苷酸的研发试验。项目建成后，预计年研发寡核苷酸500g。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北京首都科技发展集团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委托北京万源世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中关村前孵化创新中心核酸合成实验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25年12月18日取得了《北京市海淀区生态环境局关于中关村前孵化创新中心核酸合成实验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海环审字〔2025〕0080号）。

本项目行业类别为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M7320，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属于无需申领排污许可证的类别。

2026年1月项目开始开工建设，2026年2月底竣工，2026年3月开始试运行调试，2026年4月21-24日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投资310万元，环保投资22万元，环保投资占项目实际总投资

的 7.1%。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中关村前孵化创新中心核酸合成实验室建设项目建设内容及环境保护设施等。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以及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分析,本项目建设性质、地点、内容、规模以及环保措施等内容未发生重大变化,因此本项目不涉及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和四次及以上实验器具清洗废水收集后经公共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清河再生水厂。

（二）废气

本项目研发实验废气经通风橱或万向罩负压收集后分别经 2 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分别经 2 根 18.5m 高排气筒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噪声源为通风橱、废气治理风机等产生的噪声,采取的噪声防治措施主要为选用低噪声设备、厂房隔声等。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

①生活垃圾

本项目员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②一般固体废物

般固体废物主要为实验原辅材料和耗材拆包过程产生的废纸盒、纸箱等废包装材料。外售物资回收公司。

③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主要为研发实验过程产生的废一次性实验耗材(多孔玻璃珠/树脂载体)、实验废液(包括废有机溶剂和前三次实验器具清洗废水)、废试剂瓶、废样品和废气治理产生的废活性炭等。

危险废物分类收集，暂存在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北京鼎泰鹏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收运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废水

根据废水总排放口监测数据，各污染因子均符合北京市《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中“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

（二）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排放口 DA001 和 DA002 废气的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满足北京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501-2017）表 3 中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三）厂界噪声

本项目各厂界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1 类标准限值要求。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的收集、贮存和处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有关规定。

本项目一般固体废物处理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中相关规定；生活垃圾处理满足《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2020 年 9 月 25 日起施行）中相关要求；危险废物处置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有关规定。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均能够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

六、验收结论

本项目环保手续完备，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其批复所规定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外排污染物符合达标排放要求，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 1、加强危险废物暂存间的日常管理，确保不发生环境风险。
- 2、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确保各污染物达标排放，确保符合相关环境保护管理要求。

八、验收组人员信息

验收组成员信息见附表。

张平 侯志 张文芳

北京首都科技发展集团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2026 年 6 月 7 日

附表： 中关村前孵化创新中心核酸合成实验室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信息表

验收组成员	姓名	职务/职称	工作单位名称	电话	签名
建设单位					
验收评审专家	张 泉	正高	北京市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13466574109	
	余 杰	正高	北京市生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18618289607	
	张文芳	高工	中辉国环（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8614034696	
检测单位			国环中测环境监测（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首都科技发展集团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2026 年 6 月 7 日